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主要業務及組織結構

(a) 主要業務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為中國一家具領導地位的服務供應商，為信息化和數字化領域提供綜合一體化智慧解決方案，包括設計、施工及項目監理在內的電信基建服務；信息技術基礎設施管理、通用設施管理、供應鏈，以及商品分銷在內的業務流程外判服務；系統集成、軟件開發及系統支撐、增值服務在內的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

(b) 組織結構

本公司是根據中國電信的重組安排(詳見下文)，於2006年8月30日在中國按中國公司法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電信是由中國國務院直接監管的國有企業。根據重組安排，本集團從中國電信承接以前年度由中國電信全資擁有或受控制的子公司於中國六省市分別為廣東省、浙江省、上海市、福建省、湖北省及海南省的其電信相關支撐業務(統稱「原有業務」)。本公司是由中國電信、廣東省電信實業集團公司及浙江省電信實業集團公司以經營原有業務的子公司及資金注資成立。

根據重組安排，原有業務包括其相關資產及負債自2006年3月31日起從中國電信剝離並轉入本集團(「重組」)。具體如下：

- (i) 中國電信進行重組的全面的電信相關支撐服務包括(1)電信基建服務之設計、施工及項目監理；(2)業務流程外判服務包括信息技術基礎設施管理、通用設施管理及電信服務和產品分銷等；及(3)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
- (ii) 本公司以大約3,623.4百萬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普通股作為以資產注入形式向本公司注入經營原有業務的子公司的淨資產作價款。
- (iii) 於重組完成後，本集團即持有大部分原有業務的相關經營資產及負債，其業務包括(1)電信基建服務之設計、施工及項目監理；(2)業務流程外判服務，包括信息技術基礎設施管理、通用設施管理及電信服務和產品分銷等；及(3)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
- (iv) 重組過程中，若干以往與原有業務相關的資產及負債並沒有注入本公司，仍由中國電信保留。

以上重組程序的結果基本等同將重組前由中國電信擁有或控制原有業務的相關電信服務的經營資產及負債由中國電信注入本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主要業務及組織結構(續)**(b) 組織結構(續)**

於2006年12月，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股票，以每股港幣2.20元發行1,291,293,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售予香港和海外投資者。此外，因首次公開發售股票，中國電信及其子公司亦將129,129,300股每股人民幣1.00元的內資國有股轉為H股，並轉讓於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社保基金會」)。於2006年12月，本公司亦行使超額配售權，以每股港幣2.20元發行193,693,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此外，因行使超額配售權，中國電信及其子公司亦將19,369,300股每股人民幣1.00元的內資國有股轉為H股，並轉讓於社保基金會。於2008年4月，本公司以每股人民幣5.25元的價格，完成了總計326,696,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的配售(「配售」)。因該次配售，由國家社保基金會理事會持有的32,669,600股每股人民幣1.00元的國內法人股已轉換為H股。於2012年2月8日，本公司按每10股現有H股配2股H股供股股份的基準，以每股H股供股股份3.19港元的價格發行398,570,040股H股，同時以每10股現有內資股配2股內資股供股股份的基準，以每股內資股供股股份人民幣2.59元價格發行755,766,360股內資股。總計2,391,420,240股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掛牌上市。

根據於2007年6月15日簽訂的收購協定，本公司向中國電信收購位於中國江蘇省、安徽省、江西省、湖南省、廣西壯族自治區、重慶市、四川省、貴州省、雲南省、陝西省、甘肅省、青海省及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的電信基礎服務、業務流程外判服務及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和廣東南方通信全球通智慧卡系統有限公司及寧波公眾信息產業有限公司的股權(「目標業務」)。收購於2007年8月31日完成。

根據本公司與中國電信及下屬子公司於2009年5月26日訂立的兩份股權轉讓協議，本公司分別收購上海通貿進出口有限責任公司(「上海通貿」)95.945%及國信朗訊科技網絡技術有限公司(「國信朗訊」，現更名為「國訊新創軟件技術有限公司」)51%股權。總對價款為人民幣98.05百萬元。

根據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於2012年6月20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本集團於2012年6月30日以人民幣51.07百萬元完成收購(i)寧夏通信建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寧夏建設」)與寧夏電信建設監理諮詢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寧夏監理」)分別之100%之股本權益；及(ii)新疆通信規劃設計院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新疆規劃設計」)100%的股本權益(以下統稱「目標公司」)。

根據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實業資產管理中心(中國電信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於2012年6月20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本集團於2012年7月26日完成收購中英海底系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英海底」)51%的股本權益以及相關的一切權利及義務。總對價款為人民幣264.60百萬元。

本公司於2015年7月成立中通服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50百萬元。本公司已分別於2015年8月24日及2017年3月30日繳納出資款人民幣10百萬元及人民幣40百萬元。並於2017年12月對其增資至人民幣108.41百萬元，於2018年對其增資至人民幣928.73百萬元。

本公司於2016年1月成立內蒙古自治區通信服務有限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10百萬元。本公司已於2016年3月24日繳納首次出資款人民幣5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主要業務及組織結構(續)

(b) 組織結構(續)

本公司於2017年5月成立通服資本控股有限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500百萬元。本公司已分別於2017年6月29日及2018年6月29日繳納出資款人民幣100百萬元及人民幣400百萬元。

於2017年本公司的子公司福建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湖北省信產通信服務有限公司及貴州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分別減少註冊資本人民幣30.41百萬元、人民幣20百萬元及人民幣8百萬元。

於2018年本公司的子公司廣東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浙江省通信服務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市信產通信服務有限公司、江蘇省通信服務有限公司分別減少註冊資本人民幣120百萬元、人民幣100百萬元、人民幣100.32百萬元及人民幣100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是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了所有適用的單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相關闡釋。本合併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表的披露規定。以下為本集團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了部分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這些準則在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開始生效或可以提早採用。附註3列示了因首次採用這些與本集團有關的準則而反映於本合併財務報表當期及以前會計期間的會計政策變更。

(b)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

就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如果合理預期某項信息會影響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的決策，則該項信息具有重要性。

本合併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準。部分金融工具於報告日以公允價值進行計量，詳見會計政策部分的具體闡述。

歷史成本一般以交換貨品及服務所作出的代價公平值為基準。

公允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以其他估值技巧作出的估計。預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時，倘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定價資產或負債時考慮其特性，則本集團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性。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公允價值計量及／或披露按上述基準以及在若干方面與公允價值相似但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釐定，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支付範圍內的股份支付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範圍內的租賃交易除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續)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允價值計量根據輸入公允價值計量為可觀察且對公允價值整體而言屬重大程度分為第1、第2及第3級如下：

- 第1級輸入實體於計量日期可獲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級輸入除第1級所述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及
- 第3級輸入不可觀察資產或負債。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合併財務報表時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和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列報金額。管理層的估計和假設乃根據營運經驗和各種被判斷為合理的因素，在沒有其他直接來源下，作為判斷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的基礎。因此，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估計。

管理層會不斷複核該估計和假設。如修訂的會計估計只影響當期，修訂會於當期確認；如修訂均影響當期及未來年度，修訂會於當期及未來年度確認。

管理層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作出的判斷，如對本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及主要不確定性估計的來源，已於附註43進行討論。

(c) 合併基準

(i) 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是指參與合併的企業在合併前後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終控制且該控制並非暫時的。取得的資產和負債按照合併日被合併企業的賬面價值計量。取得的淨資產的賬面價值和支付的對價(或發行股份的總值總額)之間的差額調整資本公積。合併日，是指合併一方獲得對其他被合併方有效控制的日期。

(ii)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參與合併的各方在合併前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終控制的，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購買方在購買日對合併成本進行分配，確認所取得的被購買方各項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價值。

除部分豁免情況外，購買的可辨認資產和承擔的負債必須符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的財務報表編製與列報框架中資產和負債的定義(被2010年9月發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所取代)。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c) 合併基準(續)***(iii) 子公司及非控制性股東權益*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控制的主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條件時，其具有對該主體的控制：

- a. 擁有對被投資者的權力；
- b. 通過對被投資者的涉入而承擔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以及
- c. 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者的權力影響所得到回報的金額。

如有事實和情況表明上述控制三要素中的一項或多項要素發生了改變，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具有對被投資者的控制。

子公司的合併始於本集團獲得對該子公司的控制權之時，並止於本集團喪失對該子公司的控制權之時。

代表當前所有者權益並使其持有者有權在清算時享有主體淨資產之比例份額的非控制性權益，可按其公允價值或非控制性權益享有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已確認金額的份額進行初始計量。應在逐筆交易基礎上選擇所採用的計量基礎。其他類型的非控制性權益應按公允價值或(如適用)按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基礎予以計量。

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歸屬於本公司的所有者及非控制性權益。子公司的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的所有者及非控制性權益，即使這將導致非控制權益的金額為負數。

為使子公司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必要時已對子公司的財務報表進行調整。

合併時，與集團成員之間發生的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和負債、權益、收益、費用和現金流量均為全額抵消。

本集團在子公司中不會導致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控制的權益變動作為權益交易核算。本集團持有的儲備和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金額應予調整以反映子公司中相關權益的變動，包括對本集團應佔權益和非控制性股東權益進行相應的重新歸屬。調整的非控制性權益的金額與收取或支付的對價的公允價值之間差額直接計入權益並歸屬於本公司的所有者。

當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的控制權時，將終止確認子公司的資產和負債及非控制性權益(如有)，而確認利得或損失並計入損益，該利得或損失的計算為(i)所收到的對價的公允價值和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總額與(ii)子公司歸屬於母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的原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此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與子公司相關的全部金額應視同本集團已直接處置該子公司的相關資產或者負債進行核算，即重分類到損益或結轉到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允許的其他權益類別。在前子公司中保留的投資在喪失控制權之日的公允價值應當作為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初始確認的公允價值，或者作為在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中的投資的初始確認成本(如適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合併基準(續)

(iv)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可以對其管理層發揮重大影響力(不是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實體；所謂發揮重大影響力包括參與其財務及經營政策。

合營公司是指一類合營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之參與方有權享有合營安排之資產淨值。共同控制指按照合約約定對某項安排分享控制權，共同控制僅當相關活動的決策要求分享控制權的參與方作出一致決定時方存在。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按權益法記入合併財務報表。這些投資在權益法下先以成本列賬，並就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於收購日可辨認淨資產的公允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如有)作出調整確認於合併損益表中。然後，按照本集團佔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在收購後的變動作出調整。如於收購日超過成本，年內本集團所佔被投資公司於收購後的稅後業績及任何減值損失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而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於收購後的其他稅後綜合收益的項目則確認於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其他綜合收益。本集團不予確認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以外原因引起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淨資產變動，除非該變動導致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份額發生變化。

當本集團對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虧損的承擔額超出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時(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淨投資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的權益將會減至零，並且不再確認其後虧損；但如本集團須向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承擔法定或推定義務，或代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付款則除外。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未實現損益，均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所佔的權益抵銷為限；但假如未實現虧損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這些未實現虧損會即時在損益確認。

當本集團減少其在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中的所有者權益但本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時，本集團將此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與此次減少所有者權益相關的利得或損失部分重分類至損益(如果此項利得或損失在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至損益)。

(d) 商譽

商譽是指

- (i) 收購對價的公允價值、任何於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股東權益及本集團以前持有被收購方權益的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
- (ii) 於收購日計量被收購者的可辨認資產和負債淨公允價值的數額。

當(ii)大於(i)時，該超過的部分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折價收購的收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d) 商譽(續)**

商譽是按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後列賬。於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產生的商譽會分配至每個現金產生單位，或者由於合併所產生的協同效應受益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合，並且每年接受減值測試。商譽被分配的每個單元或單元組指在主體內商譽被監控作內部管理用途的最底層次，並且其不大於一個經營分部(見附註2(j))。

出售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內的一個現金產生單位時，任何應佔商譽的金額均應包含在計算的出售損益內。當集團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內的一個現金產生單位)之業務時，出售商譽之金額基於出售業務(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相關金額以及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保留份額計量。

(e)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指為長期獲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的物業。

投資物業是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見附註2(j))後的價值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列示。折舊是以成本減去其估計殘值(如適用)並在預計可使用年限20至30年內以直線法攤銷，並計入損益。

若物業、廠房及設備因業主停止自用而成為投資物業或投資物業變成業主自用而被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其於重新分類日期的成本，就會計目的而言變為其成本。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最初以初始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見附註2(j))後的價值列示。資產的成本包括採購價、任何使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可歸屬於該項資產的費用及於在建時期有關的貸款費用。在資產已投入使用後，假若因替換某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而使之帶來未來經濟效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時，而該替換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本集團會將該發生的費用確認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金額。所有其他支出均在發生時於損益列支。

報廢或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損益以資產的處置所得淨額與資產的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確定，並在報廢或處置當日確認於損益。

折舊是根據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計可使用年限，在扣除估計殘值(如適用)後以直線法計算以沖銷其成本。估計可使用年限如下：

建築物	20-30年
建築物改良支出	5年
運輸設備	5-10年
傢俱、固定裝置及其他設備	3-20年

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和殘值(如適用)及折舊方法每年被複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以成本減值損失(見附註2(j))入賬。成本包括建築工程的直接成本及在建期間作為利息支出及外幣匯兌差額調整的相關貸款的借貸成本。

當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所需的準備工作大致完成時，這些成本便會停止資本化，而在建工程也會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除非在建工程已經完成，並可隨時投入擬定用途，否則在建工程不計提任何折舊。

(h)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研究活動產生的成本在產生時確認為當期費用。

當且僅當以下所有各項得到證明時，開發(或內部項目的開發階段)產生的內部無形資產應予確認：

- a. 完成該無形資產以使其能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可行；
- b. 有完成該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它的意圖；
- c.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d. 該無形資產如何產生很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e.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資源及其他資源支援，以完成該無形資產的開發，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以及
- f.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開發階段的支出能夠可靠的計量。

資本化的成本包括原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及適當比例間接成本及借貸成本(如適用)(見附註2(t))。資本化的開發成本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損失(見附註2(j))列賬。其他開發成本在產生時確認為當期費用。

本集團所收購的其他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僅限於使用年限有限的無形資產)及減值損失(見附註2(j))列賬。

使用年限有限的無形資產按直線法在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內，自其可供使用日起攤銷計入損益。

管理層每年複核攤銷年限和方法。

(i)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如果合同讓渡了在一定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

對於在首次採用日或之後簽訂或變更的合同或由企業合併形成的合同，本集團在合同開始日或變更日或購買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的定義評估該合同是否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除非合同條款和條件發生變化，本集團無需重新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合同分拆

合同中同時包含多項單獨租賃或同時包含租賃和非租賃部分的，本集團按照各租賃部分單獨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的單獨價格之和的相對比例分攤合同對價。

非租賃部分與租賃部分根據各部分的單獨價格進行分拆。

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建築物、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的短期租賃應用了確認豁免，短期租賃是指在租賃期開始日，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本集團亦對低價值資產租賃應用了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額在租賃期內按照直線法計入費用。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初始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已享受的租賃激勵金額；
- 本集團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及
- 本集團為拆卸及移除租賃資產、復原租賃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租賃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和條件所約定的狀態預計將發生的成本，不包括屬於為生產存貨而發生的成本。

使用權資產以初始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計量，並根據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進行調整，本集團因採用與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的租金減讓簡化處理方法導致的租賃負債調整除外。

本集團能夠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的，應當在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內計提折舊。否則，應當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按照直線法計提使用權資產折舊。

本集團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示使用權資產。

可退回的租賃押金

可退回的租賃押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核算，初始確認時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對初始確認的公允價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的租賃付款額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

租賃負債

除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外，本集團於租賃期開始日按照該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對租賃負債進行確認和計量。在計算租賃付款額的現值時，本集團無法確定租賃內含利率的，採用租賃期開始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續)

租賃付款額包括：

- 固定付款額(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扣除租賃激勵金額；
- 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該可變租賃付款額採用租賃期開始日的指數或比率進行初始計量；
- 根據擔保餘值預計本集團應支付的款項；
- 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時該選擇權的行權價格；及
- 租賃期反映出本集團將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的，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需支付的款項。

在租賃期開始日之後，租賃負債通過利息增加和租賃付款額減少進行調整。

本集團於以下情形發生時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調整相應的使用權資產)：

- 因租賃期變化或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結果發生變化的，於重新計量日按變動後的租賃付款額和修訂後的折現率計算的現值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 因市場租金費率經複核後變更或擔保餘值預計應支付的款項變動而導致租賃付款額變動的，按照變動後的租賃付款額和原折現率計算的現值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示租賃負債。

租賃變更

除本集團對與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的租金減讓採用簡化處理方法外，租賃變更符合下列條件的，本集團將該租賃變更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

- 該租賃變更通過增加一項或多項租賃資產的使用權而擴大了租賃範圍；及
- 增加的對價與租賃範圍擴大部分的單獨價格按該合同情況調整後的金額相當。

租賃變更未作為一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的，在租賃變更生效日，本集團重新分攤變更後合同的對價，重新確定租賃期，並按照變更後租賃付款額和修訂後的折現率計算的現值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對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及自出租人收到的租賃激勵通過調整相關的使用權資產進行處理。變更後的合同中同時包含多項單獨租賃或同時包含租賃和非租賃部分的，本集團按照各租賃部分單獨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的單獨價格之和的相對比例分攤變更後的合同對價。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與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的租金減讓

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發的租金減讓，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本集團選擇採用簡化處理方法，不評估此項變更是否屬於租賃變更：

- 租賃付款額變動導致的修改後的租賃對價與變更前的租賃對價實質上一致或減少；
- 租賃付款額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額；及
- 租賃的其他條款和條件無實質性變化。

承租人採用簡化處理方法核算租金減讓導致的租賃付款額變動，與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該變動並非一項租賃變更的核算相同。租賃付款額的減免或延期支付作為可變租賃付款額核算。於事項發生期間將減免或延期支付的金額計入當期損益並相應調整租賃負債。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租賃的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和經營租賃。實質上已向承租人轉移了與租賃資產所有權相關的几乎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在租賃期開始日，應向融資租賃承租人收取的款項確認為應收融資租賃款，其金額為使用相關租賃內含利率計算的租賃投資淨額。初始直接費用(不包含生產商或經銷商作為出租人所發生的)納入租賃投資淨額的初始計量。每期確認利息收入以反映本集團租賃投資淨額的固定週期性回報率。

經營租賃的租賃收入於租賃期內按照直線法確認為損益。協商和安排經營租賃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價值，並於租賃期內按照直線法確認為費用。

來自於本集團日常經營活動的租賃收入列示為經營收入。

合同分拆

對於包含租賃部分和非租賃部分的合同，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分攤合同對價至租賃部分和非租賃部分。非租賃部分與租賃部分根據各部分的單獨價格進行分拆。

須退回的租賃押金

須退回的租賃押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核算，初始確認時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對初始確認的公允價值的調整被視為承租人額外支付的租賃付款額。

轉租賃

本集團為轉租出租人時，將原租賃與轉租賃作為兩個合同單獨核算。本集團基於原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而不是原租賃的標的資產，將轉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續)

租賃變更

非原始條款和條件的租賃合同對價變化作為租賃變更核算，包括提供的租金減免或減少等租賃激勵。

本集團自租賃變更生效日起將經營租賃變更作為一項新租賃進行會計處理，並將與原租賃相關的預收或應收的租賃收款額視為新租賃的租賃收款額的一部分。

(j) 長期資產減值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間結算日複核內部和外來的信息，以確定下列長期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商譽除外)：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使用權資產；
- 投資物業；
- 在建工程；
- 商譽；及
- 使用壽命有限的其他無形資產。

如果出現減值跡象，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便會作出估計。此外，對於商譽及尚未可供使用或擁有無限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每年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有否減值跡象。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會按可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尚未根據未來現金流量調整下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如果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產生獨立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 確認減值損失

當資產或其屬於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金額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便會在損益中確認減值損失。

確認的減值損失會首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所分配的商譽的賬面金額，然後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中其他資產的賬面金額，但減值不會使個別資產的賬面金額減至低於其可計量的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如能確定或為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j) 長期資產減值(續)**

— 轉回減值損失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如果用作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數字出現正面的變化，有關的減值損失便會轉回。商譽的減值損失不會被轉回。

所轉回的減值損失以假設在以往年度沒有確認減值損失而應釐定的資產賬面金額為限。所轉回的減值損失在確認轉回的年度內計入損益。

(k) 存貨

存貨是以成本和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

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量，其中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及使存貨達到目前地點及現狀而發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是以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後所得數額。

存貨出售時，存貨的賬面金額在相關收入獲確認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存貨金額減值至可變現淨值及存貨的所有虧損均在出現減值或虧損期間內確認為支出。存貨的任何減值轉回，在轉回期間沖減支出。

(l)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確認。所有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以交易日為基礎進行確認或終止確認。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是指根據由法規或市場慣例所確定的時間安排來交付該金融資產。

除了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應收賬款應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進行初始計量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應當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外，可直接歸屬於獲得或發行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交易費用應當在初始確認時視情況增加或抵減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應當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實際利率法是指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餘成本，並將利息收入或利息費用分攤計入各相關期間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在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在預計存續期(視情況可能為更短期間)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額及付款額(包括支付或收取的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費用和貼息、交易費用以及其他溢價或折價)，折現為初始確認的賬面淨額的利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I) 金融工具(續)****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與後續計量

同時滿足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 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及
- 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除非一項權益投資既不是為交易而持有的也不是購買者在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企業合併中確認的或有對價，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日可以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將該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i) 攤餘成本和利息收入

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的金融資產按照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除非金融資產後續已發生信用減值(見下文)，利息收入應當通過將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進行計算。對於後續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自下一報告期間起通過將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確認利息收入。如果信用減值的金融工具因其信用風險有所改善而不再有信用減值，則自確定該資產不再有信用減值後的報告期期初將實際利率乘以該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確認利息收入。

(ii)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其公允價值變動利得和損失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並累計於公允價值儲備。此類權益工具投資無需進行減值評估。處置此類權益投資時，累計利得或損失不能重分類至損益，而是轉至留存收益。

當本集團已確立收取股息的權利時，此類權益工具投資的股息計入損益，除非該等股息明確代表投資成本的部分轉回。股息計入損益中的「其他經營收入」。

(i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或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條件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形成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及其他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評估項目的減值

本集團對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評估要求的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中的金融資產、長期應收款、受限制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租賃款及合同資產基於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於每個報告日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的變化。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是指相關金融工具在整個預計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相對的，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是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一部分，代表因報告日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在進行評估時參考歷史信用損失經驗，並根據相關債務人的特定情況、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於報告日的現時情況及預計未來情況的評估作出調整。

本集團對於應收賬款、應收租賃款及合同資產始終確認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對於這些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除了對於餘額重大的債權單獨進行評估外，根據類似的信用風險特徵及客戶類型分為適當的組合，例如應收電信運營商賬款及應收非電信運營商賬款，在整體上使用減值矩陣模型評估這些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按照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撥備，除非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時，本集團確認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關於是否確認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評估，應當基於自初始確認後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i)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金融工具在報告日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在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為作出該評估，本集團考慮在無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的合理及可支持的定量和定性信息，包括歷史經驗和前瞻性信息。

具體而言，在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應當考慮以下信息：

- 未能在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環境(如有)的實際或預期的顯著惡化；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期的不利變化，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的能力顯著下降；
- 債務人經營成果的實際或預期的顯著惡化；及
- 債務人所處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的顯著不利變化，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的能力顯著下降。

本集團定期監控用於識別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適當修訂以確保這些標準能夠識別出信用風險的顯著增加。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及其他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評估項目的減值(續)

(ii) 違約的定義

本集團在內部信用風險管理中認為，當內部生成或外部獲取的信息表明債務人無法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全額付款(不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時，即發生違約事件。

(iii)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對一項金融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發生信用減值。金融資產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證據包括下列事項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方或借款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同，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出借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原因，給予借款人在平時不會做出的讓步；
- 借款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由於財務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iv) 核銷政策

當有信息表明某項金融資產的交易對手方面臨嚴重的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預期能夠收回，例如交易對手方已被清算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本集團沖銷該金融資產。根據本集團的催收程序，本集團對於已核銷的金融資產仍會執行催收活動，並適當考慮法律建議。核銷將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後續的回收均計入損益。

(v)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與確認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是一個考慮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因違約導致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敞口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是基於歷史數據及前瞻性信息。預期信用損失的估計反映了以違約風險為權重的無偏概率加權平均金額。本集團採用簡化處理方法，使用減值矩陣對應收賬款的預期信用損失進行估計，該減值矩陣參考歷史信用損失經驗，並根據無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可獲得的前瞻性信息進行調整。

一般而言，預期信用損失為按初始確認日確定的實際利率折現的、本集團根據合同應收的所有合同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對於應收租賃款，用於確定預期信用損失的現金流量，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計量應收租賃款的現金流一致。

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為基礎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已發生信用減值，這種情況下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為基礎計算。

本集團將減值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並調整其賬面價值，但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合同資產、應收租賃款及其他應收款例外，是將相關調整確認在相應的損失撥備賬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本集團僅在收取某項金融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到期，或在本集團將某項金融資產及其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給另一實體時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一項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該資產的賬面價值與合計已收及應收對價之間的差額計入損益。

終止確認一項本集團初始確認時選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時，原計入公允價值儲備的累計利得或損失不會重分類至損益，而是轉至留存收益。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和權益工具根據合同條款實質與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的定義劃分為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指能證明享有主體的資產扣除所有負債後的剩餘利益的合同。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發行收入扣減直接發行費用確認。

金融負債

所有的金融負債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或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

(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符合以下條件之一時，金融負債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i)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確認的企業合併中購買方的或有對價，(ii)以交易為目的持有或(iii)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如果符合以下條件，一項金融負債則為以交易為目的持有：

- 取得該金融負債的目的，主要是為了近期内回購；或
- 初始確認時即屬於進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觀證據表明本集團近期採用短期獲利方式對該組合進行管理；或
- 屬於衍生工具，且不屬於財務擔保合同或一項指定並成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ii)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計息貸款、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中的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iii) 金融負債終止確認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本集團才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已付及應付對價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及高流動性的投資。此等投資可以隨時換算為已知的現金額，而價值變動方面的風險不大，並在初始購入後3個月內到期。

(n)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和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薪金、年終花紅、帶薪年假、定額退休計劃供款和非貨幣性福利的成本會於僱員提供服務的年度內計提。

(ii) 辭退福利

辭退福利負債會在本集團無法再撤回辭退福利提議和本集團確認任何相關的重組成本二者中較早的一個時間予以確認。

(o)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本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本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均在損益確認，但確認與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確認為股東權益項目相關的，有關稅項的金額則會分別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確認於權益。如果本期所得稅和遞延稅項是由企業合併的初始會計處理產生，在對企業合併進行會計處理時，應考慮所得稅影響。

本期所得稅是按本年度應課稅收入根據已執行或在報告期間結算日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產生。暫時性差異是指資產和負債在財務報表上的賬面金額與這些資產和負債的計稅基礎的差異。遞延稅項資產也可以由未使用稅務虧損和未使用稅款抵減產生。

除了某些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和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很可能獲得未來應課稅利潤以使該遞延稅項資產得以使用的情況下才會被確認。由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因有未來應課稅利潤的支持而使之確認，包括因轉回目前存在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產生的金額；但這些轉回的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性差異預計轉回的同一年間或於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時稅務虧損可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的期間內轉回。在決定目前存在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是否足以支援確認由未使用的稅務虧損和稅款抵減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差異是否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是否預期能在使用稅務虧損和稅款抵減的同一年間內轉回。

不能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暫時性差異的有限例外情況包括不可在稅務方面獲得扣減的商譽；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利潤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如屬企業合併的一部分則除外)。

遞延稅項金額是按照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的預期實現或償還方式，根據已執行或在報告期間結算日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均不貼現計算。

為了計量本集團確認了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中的遞延稅項金額，本集團首先確定稅項扣除應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o) 所得稅(續)**

對於稅項扣除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本集團對租賃交易整體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相關要求。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的暫時性差異按淨額進行評估。使用權資產折舊額超過租賃付款額中本金的部分，產生淨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本集團會在每個報告期間結算日評估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如果本集團預期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抵扣相關的稅務利益，該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便會調低；但是如果日後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有關減額便會轉回。

本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額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倘本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本期稅項資產抵銷本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抵銷遞延稅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本期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資產始會分別與本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 倘為本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或
- 倘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此等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納稅實體；或
 - 不同的納稅實體。此等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變現本期稅項資產及清償本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

(p) 準備及或有負債

如果本集團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定或推定義務，並將有可能導致經濟效益流出以清償義務和能夠可靠估計金額時，本集團便會就該時間或金額不定的負債計提準備。如果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計所需支出的現值計入準備。

如果含有經濟效益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金額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將該義務披露為或有負債，但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則除外。如果本集團的義務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會披露為或有負債，但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則除外。

(q)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本集團於(或隨著)履行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即特定履約義務涉及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

履約義務是指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服務(或一攬子商品或服務)，或者實質上相同的一系列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q)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續)

如果滿足以下條件之一，則控制權是在一段時間內轉移，而收入亦在一段時間內根據相關履約義務的履約進度予以確認：

- 客戶在本集團履約的同時取得並消耗由本集團履約產生的利益；
- 當本集團履約時，本集團的履約行為創造或改良了客戶所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行為並未創造一項可被本集團用於其他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有權就迄今為止已完成的履約部分收取款項。

因此，施工、信息技術基礎設施管理及設計等主要的電信相關支撐業務的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通常於向客戶提供服務的一段時間內確認。

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予以確認。因此，商品分銷收入於商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的時點確認。部分與非電信運營商簽訂的施工業務合同不能滿足在一段時間內確認收入的條件，因此此類合同在服務控制權轉移給客戶的時間點確認收入。

合同資產是指本集團因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獲得對價的權利，但並非無條件的權利。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合同資產的減值。相對地，應收款是本集團獲得對價的無條件權利，即僅需對價支付到期前的時間流逝即可獲得對價。

合同負債是指本集團就已向客戶收取的對價(或應收對價金額)而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義務。

與同一合同相關的合同資產和合同負債以淨額確認並列示。

包含多項履約義務的合同(包括分攤交易價格)

對於包含多於一項履約義務的合同，本集團將交易價格以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至各項履約義務。

每一項履約義務所涉及的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服務的單獨售價在合同開始時確定。單獨售價是指本集團向客戶單獨出售一項已承諾的商品或服務的價格。如果單獨售價無法直接觀察到，本集團採用適當的技術對其進行估計，以使得最終分攤到任何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都能反映本集團因向客戶轉讓已承諾的商品或服務而預計有權獲得之對價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q)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續)**

在一段時間內確認收入：計量履約義務的履約進度

履約義務的履約進度主要基於產出法計量，該方法是以對迄今為止已轉讓的商品或服務相對於合同剩餘的已承諾商品或服務對於客戶的價值的直接計量結果為基礎確認收入。產出法能最好地反映本集團轉移商品或服務控制權的履約情況。

質保

如果客戶擁有單獨購買質保的選擇權，本集團將該質保作為單項履約義務核算，同時將部分交易價格分攤至上述單項履行義務。

如果客戶沒有單獨購買質保的選擇權，則本集團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核算質保，除非該質保向客戶保證所銷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標準之外提供了一項單獨的服務(即服務型質保)。

對於服務型質保，該承諾的服務是一個單項履約義務。在此情況下，本集團將部分交易價格分攤至該質保服務。

重大融資成分

確定交易價格時，如果已商定付款時間(明示或暗示)使客戶或本集團可因提供資金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獲得重大利益，則本集團會因貨幣的時間價值影響而對承諾的對價金額加以調整。在該等情況下，合同包括重大融資成分。無論是否於合同中明確規定或通過合同各方約定的付款條款隱含地規定融資承諾，都可能存在重大融資成分。

對於支付至轉移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期限少於一年的合同，本集團採用權宜處理不因任何重大融資成分而調整交易價格。

主要責任人和代理人

如果另一方參與向客戶提供商品或服務，本集團確定其承諾的性質是本集團本身提供特定商品或服務(即，本集團為主要責任人)的履約義務，還是安排另一方提供此類商品或服務(即，本集團為代理人)的履約義務。

如果本集團在向客戶轉讓特定商品或服務之前控制該商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主要責任人。

如果本集團的履約義務是安排另一方提供特定商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代理人。該情形下，本集團在另一方提供的特定商品或服務轉讓給客戶之前並不控制該商品或服務。當本集團為代理人時，本集團按因安排另一方提供特定商品或服務而預計有權收取的費用或佣金確認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r) 政府補助金**

政府補助在本集團能夠滿足政府補助所附條件下，並能夠收到時，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用於補償本集團費用的政府補助，在確認費用的期間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為收入。用於補償本集團資本開支的政府補助，在資產使用壽命內計入損益。

(s) 外幣折算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列報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外幣交易按交易發生當日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外匯牌價折合為記賬本位幣。年末各項貨幣性外幣資產及負債賬戶按報告期間結算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外匯牌價折合為記賬本位幣。除資本化為在建工程的匯兌差額外(見附註2(g))，因外幣折算而產生的差異計入損益。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性資產與負債是按交易日的的外幣匯率換算。以外幣為單位並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非貨幣性資產與負債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的外幣匯率換算。

海外業務的業績按交易日的匯率折算為人民幣。外幣計量的資產負債項目按報告期間結算日的匯率折算為人民幣。產生的匯率差異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和分別累計在權益中的匯兌儲備。處置海外業務時，當處置的損益被確認時，與該海外業務有關的累計匯兌差額會由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t) 借貸成本

與收購、建設或生產需要長時間才可以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貸成本會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其他借貸成本於發生期間列支。

屬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一部分的借貸成本在用於資產的開支產生、借貸成本產生及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當使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止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u)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合併財務報表中的各分部項目是從財務資料中分辨出來，定期供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為本集團各業務分部和地區分部作資源配置和進行績效評核。

除非分部有相若的經濟特徵，以及對於產品或服務性質、生產過程的性質、顧客的類型或組別、分發產品和提供勞務所使用的方法以及監管環境的性質是相類似的，否則單個重大的經營分部在財務彙報中不會加總合併。假如不屬於單個重大的經營分部符合上述大多數特徵，它們可能會被加總合併。

由於本集團只有一個經營分部，因此並無更多分部資料提供(見附註45)。

(v) 股息或利潤分配

股息或利潤分配在宣佈分派期間確認為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w) 關聯方

- (a) 倘出現下列情況一個個人或該個人之近親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一。
- (b) 倘出現下列情況該企業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企業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為互相關聯)；
 - (ii) 一個企業為另一企業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集團之成員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而該集團當中之另一企業為成員)；
 - (iii) 兩個企業皆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公司；
 - (iv) 一個企業為第三方企業之合營公司及另一企業為該第三方之聯營公司；
 - (v) 該企業受(a)所識別之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 於(a)(i)所識別對企業有重大影響之人士，或是企業(或企業之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一。

一個個人之近親是指預期他們在與企業交易中可能會影響該個人或受其影響的家族成員。

3. 會計政策變更

於本年度，本集團在合併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用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概念框架的引用的修訂和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對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重大的定義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業務的定義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利率基準的改革

此外，本集團提前採用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與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的租金減讓。

採用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概念框架的引用的修訂和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業績和狀況及／或本合併財務報表內的披露概無造成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經營收入

本集團的經營收入來自提供綜合一體化智慧解決方案，扣除銷售稅及銷售折扣。本集團按業務性質分類的經營收入列示如下：

收入分解列示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電信基建服務收入	67,164,571	64,688,815
業務流程外判服務收入	37,276,879	36,637,180
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收入	18,207,494	16,087,094
	122,648,944	117,413,089

本集團主要客戶為電信運營商，包括中國電信及其子公司(不包括本集團)(以下簡稱「中國電信集團」)，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中國移動集團」)，對其經營收入皆佔本集團總經營收入的10%以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提供綜合電信相關支撐服務給中國電信集團以及中國移動集團所帶來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41,777百萬元和人民幣19,285百萬元(2019年：分別為人民幣40,633百萬元和人民幣23,881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總經營收入34.1%和15.7%(2019年：分別佔34.6%和20.3%)。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從中國大陸以外地區獲取的經營收入為人民幣3,095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3,266百萬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收入前三大的業務依次為施工、信息技術基礎設施管理和系統集成，分別實現收入人民幣52,953百萬元、人民幣15,794百萬元和人民幣11,180百萬元(2019年：本集團經營收入前三大的業務依次為施工、信息技術基礎設施管理和供應鏈服務，分別為人民幣50,735百萬元、人民幣15,827百萬元和人民幣10,320百萬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租賃收入人民幣670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714百萬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非電信運營商施工合同收入中屬於本年新簽訂合同且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未完工的收入總金額為人民幣6,772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5,733百萬元)。

本集團通常將主要的電信相關支撐服務，包括施工、信息技術基礎設施管理、設計和供應鏈服務中的物流及倉儲服務識別為在一段時間內履行的履約義務，因為客戶在本集團履約的同時即取得並消耗本集團履約產生的經濟利益，或當本集團履約時，本集團的履約行為創造或改良了客戶所控制的資產。對於上述服務，本集團主要基於產出法計量履約進度並確認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經營收入(續)

於2020年12月31日分配至剩餘履約義務(未實現或部分未實現)的交易價格及預計確認收入時間如下：

	電信基建服務 人民幣千元	業務流程外判服務 人民幣千元	應用、內容及 其他服務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37,891,935	2,908,711	3,891,190
超過1年但少於2年	11,497,911	767,858	1,054,434
超過2年	8,436,798	2,010,168	1,352,822
	57,826,644	5,686,737	6,298,446
於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27,780,074	1,548,614	2,287,248
超過1年但少於2年	9,039,588	705,149	576,260
超過2年	7,045,049	177,752	378,213
	43,864,711	2,431,515	3,241,721

上述金額不包括預計期限為一年或更短的合同。

5. 經營成本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827,413	756,976
直接員工成本	8,300,338	9,111,016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支出	1,056,466	1,117,275
材料成本	15,057,234	12,838,003
商品分銷直接成本	4,067,599	4,167,579
分包成本	67,166,028	64,462,508
其他	12,436,230	11,272,773
	108,911,308	103,726,13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其他經營收入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290,493	245,370
來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的股息收入	161,920	143,868
政府補助金	349,498	283,910
處置聯營公司的收益	-	687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租賃土地、 在建工程及終止租賃合同的收益	6,211	61,295
罰款收入	4,569	3,001
管理費收入	382,224	370,324
沖銷不用支付的債項	24,717	54,806
來自理財產品及結構性存款的投資收益及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189,592	216,349
其他	278,565	175,145
	1,687,789	1,554,755

7. 其他經營費用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	965	-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及其他無形資產的損失	14,873	16,450
捐贈支出	2,189	2,430
罰款支出及賠償款	56,006	199,790
匯兌淨虧損	42,415	11,944
其他	100,354	102,685
	216,802	333,299

8. 財務費用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	21,942	32,478
租賃負債利息	41,540	36,410
	63,482	68,88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內，沒有資本化借貸成本記入在建工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已經扣除(計入)如下項目：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a)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5,209,385	14,948,888
定額供款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21,958	1,708,579
	16,231,343	16,657,467
(b) 其他項目：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6)	668,398	682,691
—使用權資產(附註17)	488,178	388,392
—投資物業(附註18)	42,977	43,585
攤銷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21)	150,677	136,950
核數師酬金	35,095	34,695
材料成本(附註26)	15,057,234	12,838,003
商品分銷直接成本(附註26)	4,067,599	4,167,579
存貨減值損失(附註26)	64,267	56,174
撥回存貨減值損失(附註26)	(3,668)	(18,186)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及合同資產的減值損失	579,422	560,178
撥回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及合同資產的減值損失	(452,235)	(295,548)
來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的		
投資收益及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208,492)	(220,203)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支出	1,268,302	1,329,436
研究及開發成本	3,781,598	3,275,91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及營銷開支、行政開支和其他開支分別為人民幣2,379百萬元、人民幣8,930百萬元及人民幣517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2,306百萬元、人民幣8,482百萬元及人民幣706百萬元)。研究及開發成本包括員工成本人民幣2,915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2,604百萬元)，此項員工成本同時包含於附註9(a)員工成本中。

10. 所得稅

(a) 合併損益表所列示的所得稅為：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本年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金額	373,271	466,882
海外企業所得稅準備金額	41,926	55,224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撥回(附註24)	(16,919)	(58,304)
所得稅總額	398,278	463,80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續)

(b) 實際稅項開支與會計利潤按適用稅率計算的調節：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3,487,598	3,493,601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預計所得稅支出(2019年：25%)(註(i))	871,900	873,400
子公司利潤的稅率差別(註(i))	(210,176)	(203,262)
不可抵扣的支出(註(ii))	221,891	137,586
非應課稅收入	(121,044)	(73,091)
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102,781	93,957
使用之前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8,775)	(25,231)
過往年度所得稅開支超額撥備	(20,360)	(30,567)
其他(註(iii))	(437,939)	(308,990)
所得稅	398,278	463,802

註：

- (i) 除本集團部分中國大陸子公司是按15%和10%的優惠稅率計算所得稅及部分大陸以外子公司是按相應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外，本集團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法律和法規按應課稅企業所得的25%法定稅率計算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中國所得稅準備金額。
- (ii) 不可抵扣的支出包括超出法定可抵稅限額的員工及其他費用。
- (iii) 其他主要是指研發開支加計扣減的影響。

11. 其他綜合收益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本年確認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	274,265	350,651
扣除其他綜合收益的遞延稅項	(68,690)	(87,199)
本年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公允價值儲備淨變動	205,575	263,45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監事酬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各董事及監事之姓名及其酬金如下：

	薪金、津貼及				2020合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其他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任意獎金 人民幣千元 (註)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志勇(董事長)	-	-	-	-	-
黃曉慶(於2020年10月21日委任)	-	60	82	13	155
司芙蓉(於2020年10月21日辭任)	-	289	624	106	1,019
張煦	-	173	549	70	792
	-	522	1,255	189	1,966
非執行董事					
高同慶(於2020年6月15日委任)	-	-	-	-	-
買彥州(於2020年6月15日委任)	-	-	-	-	-
李正茂(於2020年3月20日辭任)	-	-	-	-	-
邵廣祿(於2020年3月20日辭任)	-	-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蕭偉強	300	-	-	-	300
呂廷杰	170	-	-	-	170
吳太石	170	-	-	-	170
劉林飛	170	-	-	-	170
	810	-	-	-	810
監事					
韓芳	-	-	-	-	-
海連成	85	-	-	-	85
司劍非	-	194	519	69	782
	85	194	519	69	867
董事及監事酬金總額					3,64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各董事及監事之姓名及其酬金如下：

	薪金、津貼及 袍金		任意獎金 人民幣千元 (註)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2019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志勇(董事長)	-	-	-	-	-
司芙蓉	-	280	917	128	1,325
張煦	-	167	448	83	698
	-	447	1,365	211	2,023
非執行董事					
李正茂	-	-	-	-	-
邵廣祿	-	-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蕭偉強	300	-	-	-	300
呂廷杰	170	-	-	-	170
吳太石	170	-	-	-	170
劉林飛	170	-	-	-	170
	810	-	-	-	810
監事					
韓芳	-	-	-	-	-
海連成	85	-	-	-	85
司劍非	-	183	517	102	802
	85	183	517	102	887
董事及監事酬金總額					3,720

註：

任意獎金根據董事及監事的業績表現及本集團的經營成果釐定。

部分執行董事、監事及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不由本集團承擔，由其向本集團之母公司及其他股東收取。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向本集團提供服務僅佔用其少量時間，故該等董事或監事未就此服務收取報酬。

執行董事之酬金與其為本集團提供管理服務相關。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均與其提供公司董事職能服務相關。

監事之酬金與其提供公司監事職能服務相關或為本集團提供員工服務相關。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最高薪酬人士及高級管理層酬金**(a)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如下：

	2020	2019
董事及監事	–	–
非董事及非監事人士	5	5
	5	5

上述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如下：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利益	1,995	2,514
酌定花紅	4,972	4,265
退休計劃供款	477	744
	7,444	7,523

酬金在以下範圍內的最高薪酬人士人數如下：

	2020	2019
相等於人民幣1,000,001至1,500,000	3	3
相等於人民幣1,500,001至2,000,000	2	2

(b) 高級管理層酬金

酬金在以下範圍內的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人數如下(不包括已在附註13(a)披露的非董事及非監事人士)：

	2020	2019
相等於人民幣零至1,000,000	18	16
相等於人民幣1,000,001至2,000,000	3	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股息**(a) 本年度股息**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後提議分派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335元 (2019年：每股人民幣0.1321元)	924,623	914,927
於報告期後提議分派的特別股息每股人民幣0.0267元 (2019年：每股人民幣0.0264元)	184,925	182,847
	1,109,548	1,097,774

(b)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核准及支付的股息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核准及支付的末期股息 每股人民幣0.1321元(2019年：每股人民幣0.1257元)	914,927	870,601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核准及支付的特別股息 每股人民幣0.0264元(2019年：每股人民幣0.0251元)	182,847	173,843
	1,097,774	1,044,444

15. 每股盈利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是以當年本公司股東應佔的利潤人民幣3,081,475千元(2019年：人民幣3,049,229千元)除以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發行股份的股數6,926,018千股(2019年：6,926,018千股)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建築物 改良支出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俱、 固定裝置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0年1月1日	3,920,051	764,773	1,557,242	3,989,967	10,232,033
轉出投資物業(附註18)	(13,781)	—	—	—	(13,781)
從投資物業轉入(附註18)	989	—	—	—	989
從在建工程轉入(附註19)	94,123	25,915	2,542	100,638	223,218
增加	25,315	20,164	101,745	293,537	440,761
處置	(10,105)	(6,105)	(103,079)	(338,211)	(457,500)
於2020年12月31日	4,016,592	804,747	1,558,450	4,045,931	10,425,720
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					
於2020年1月1日	1,530,065	602,134	1,034,219	2,696,364	5,862,782
轉出投資物業(附註18)	(12,104)	—	—	—	(12,104)
從投資物業轉入(附註18)	913	—	—	—	913
本年計提折舊	144,593	69,518	121,613	332,674	668,398
處置撥回折舊	(5,571)	(2,256)	(99,023)	(319,117)	(425,967)
減值損失	—	—	—	965	965
於2020年12月31日	1,657,896	669,396	1,056,809	2,710,886	6,094,987
賬面淨值：					
於2020年12月31日	2,358,696	135,351	501,641	1,335,045	4,330,733
於2020年1月1日	2,389,986	162,639	523,023	1,293,603	4,369,25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續)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建築物 改良支出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俱、 固定裝置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9年1月1日	3,754,659	697,101	1,597,369	3,966,196	10,015,325
轉出投資物業(附註18)	(80)	—	—	—	(80)
從投資物業轉入(附註18)	817	—	—	—	817
從在建工程轉入(附註19)	170,303	13,639	2,078	48,982	235,002
增加	32,622	56,991	114,926	301,855	506,394
處置	(38,270)	(2,958)	(157,131)	(327,066)	(525,425)
於2019年12月31日	3,920,051	764,773	1,557,242	3,989,967	10,232,033
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					
於2019年1月1日	1,395,313	529,375	1,045,247	2,660,690	5,630,625
轉出投資物業(附註18)	(39)	—	—	—	(39)
從投資物業轉入(附註18)	399	—	—	—	399
本年計提折舊	139,402	74,664	135,276	333,349	682,691
處置撥回折舊	(5,010)	(1,905)	(146,304)	(297,675)	(450,894)
於2019年12月31日	1,530,065	602,134	1,034,219	2,696,364	5,862,782
賬面淨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2,389,986	162,639	523,023	1,293,603	4,369,251
於2019年1月1日	2,359,346	167,726	552,122	1,305,506	4,384,700

本集團所有建築物均位於中國。

截至本報告日，本集團正申請辦理或更改若干物業的業權證書。於2020年12月31日，該等物業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96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286百萬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地佔用或使用上述物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878,477	1,100,535	1,670	65,323	2,046,005
於2019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872,116	983,708	1,757	38,415	1,895,996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折舊支出	24,698	437,240	1,358	24,882	488,178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折舊支出	24,448	329,118	1,260	33,566	388,392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短期租賃支出				1,234,860	1,223,446
不包含短期租賃的低價值資產 租賃支出				33,442	105,990
租賃現金流出				1,768,649	1,867,601
使用權資產增加				692,922	769,652

本集團租賃土地、建築物、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供日常經營。各項租賃的租賃期分別確定，且租賃期和具體條款不盡相同。本集團根據合同的定義及確定合同可予以執行的期間，來確定評估租賃期及不可撤銷租賃期間。

本集團簽訂的短期租賃合同主要包括租賃建築物、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短期租賃的構成與上述短期租賃支出對應的短期租賃構成相似。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在已簽訂但尚未執行的建築物、運輸設備和其他設備，不可撤銷租賃期間的未來非貼現現金流量總額為人民幣655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1,519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投資物業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1月1日	1,210,486	1,209,506
增加	27,580	1,717
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入(附註16)	13,781	80
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6)	(989)	(817)
處置	(72)	-
於12月31日	1,250,786	1,210,486
累計折舊：		
於1月1日	646,666	603,441
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入(附註16)	12,104	39
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6)	(913)	(399)
本年計提折舊	42,977	43,585
處置撥回折舊	(70)	-
於12月31日	700,764	646,666
賬面淨值：		
於12月31日	550,022	563,820
於1月1日	563,820	606,065
公允價值	2,685,137	2,641,598

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均位於中國。

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計量屬於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三層級。公允價值基於收益法確定，即建築物可出租面積的市場租金收入的估值和貼現是基於投資者對同類型房產的預期收益率確定。市場租金的評估應參考周圍同類型房產出租產生的租金。貼現率應參考分析國內同類商用地產銷售交易，並考慮房地產投資者對於集團內特定投資性房地產的市場預期進行調整。

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的最高效和最佳使用為其當前使用方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投資物業(續)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出物業。該等租賃一般為期一年至十年不等，並且有權選擇於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定時續約。各項租賃均不包括或有租金。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的不可撤銷期間的應收最低租賃款額列示如下：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142,256	120,525
第2年	81,972	75,742
第3年	60,070	61,088
第4年	49,787	36,643
第5年	41,241	26,750
5年以上	129,943	90,170
於12月31日	505,269	410,91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合併損益表確認的租金收入為人民幣127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146百萬元)及有關投資物業所產生之直接經營開支為人民幣53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57百萬元)於合併損益表確認為費用。

截至本合併報告發布日，本集團正申請辦理或更改若干物業的業權證書，於2020年12月31日，該等物業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0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25百萬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地佔用或使用上述物業。

19. 在建工程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1月1日	282,365	342,427
增加	3,478,159	304,235
處置	(202)	(6,873)
轉入其他無形資產(附註21)	(69,010)	(120,622)
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6)	(223,218)	(235,002)
轉入租賃土地	-	(1,800)
於12月31日	3,468,094	282,365

於2020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主要包括裝修中的購置物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商譽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成本及賬面值	103,005	103,005
對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合執行減值測試 中國通信建設集團有限公司(「中通建」)	103,005	103,005

因收購中通建所產生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合中商譽的可回收金額通過使用價值計算進行計量。這些計算是基於已通過管理層審批的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預測，所涵蓋期間為五年期，稅前折現率為11.46% (2019：12.07%)。財務預算和折現率已於2020年12月31日進行了重新評估，並考慮了由於新冠肺炎疫情發展和演變的不確定以及金融市場波動導致的高度估計不確定性。

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使用零增長率推測。

進行使用價值計算過程中所採用的重點假設包括毛利率和收入。管理層綜合考慮預算期間之前實現的毛利率、和對主要電信運營商資本開支的預期，以確定預算毛利率水準。收入的預算基於預算期間之前實現的收入。管理層相信，重點假設任何合理且可能出現的改變，均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賬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

21. 其他無形資產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1月1日	1,254,562	978,116
增加	116,994	171,473
從在建工程轉入(附註19)	69,010	120,622
處置	(25,251)	(15,649)
於12月31日	1,415,315	1,254,562
累計攤銷：		
於1月1日	749,284	622,777
本年攤銷	150,677	136,950
處置撥回	(20,356)	(10,443)
於12月31日	879,605	749,284
賬面淨值：		
於12月31日	535,710	505,278
於1月1日	505,278	355,339

其他無形資產主要指電信基建項目所使用的計算機軟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應佔淨資產	1,351,368	418,336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均於中國成立及經營。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無論個別或合計均不會對本集團本年度的財政狀況或經營業績構成重大影響。

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主要為在中國大陸上市的實體的普通股。這些投資並非為了交易而持有，而是為了長期戰略目的而持有。本公司董事認為，將這些投資的公允價值短期波動計入損益與本集團長期持有並實現長期業績潛力的戰略不一致，因此選擇將這些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24.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來自以下各項：

	資產		負債		淨額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減值損失(主要就應收款項和存貨計提)	348,742	346,229	-	-	348,742	346,229
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	-	-	(68)	(68)	(68)	(68)
未使用的稅務虧損額(註(ii))	29,393	49,726	-	-	29,393	49,726
公允價值變動	-	-	(894,674)	(833,399)	(894,674)	(833,399)
未支付的費用	319,121	290,904	-	-	319,121	290,904
其他	3,482	3,482	(1,170)	(277)	2,312	3,205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700,738	690,341	(895,912)	(833,744)	(195,174)	(143,40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如下：

	於2020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於損益確認 人民幣千元 (附註10(a))	於其他綜合 收益確認 人民幣千元 (附註11)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減值損失(主要就應收款項和存貨計提)	346,229	2,513	-	348,742
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	(68)	-	-	(68)
未使用的稅務虧損額(註(ii))	49,726	(20,333)	-	29,393
公允價值變動	(833,399)	7,415	(68,690)	(894,674)
未支付的費用	290,904	28,217	-	319,121
其他	3,205	(893)	-	2,312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143,403)	16,919	(68,690)	(195,174)

	於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於損益確認 人民幣千元 (附註10(a))	於其他綜合 收益確認 人民幣千元 (附註11)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減值損失(主要就應收款項和存貨計提)	308,864	37,365	-	346,229
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	(68)	-	-	(68)
未使用的稅務虧損額(註(ii))	30,343	19,383	-	49,726
公允價值變動	(741,215)	(4,985)	(87,199)	(833,399)
未支付的費用	282,995	7,909	-	290,904
其他	4,573	(1,368)	-	3,205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114,508)	58,304	(87,199)	(143,403)

註：

(i) 已確認的稅務虧損額到期日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到期年份		
2020	-	1,558
2021	-	43,123
2022	2,152	78,715
2023	4,971	35,408
2024	136,343	172,650
2025	50,408	-
	193,874	331,454

(ii) 於2020年12月31日，由於不可能獲得未來應課稅利潤以抵扣稅務虧損，本集團未就稅務虧損共人民幣1,087.6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860.1百萬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該稅務虧損由發生當年起5年內有效，因此將於2021年至2025年之間到期(2019年：2020年至2024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主要是指提供電信基建服務產生的長期應收款項。

26. 存貨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工程物料	651,518	755,919
產成品	1,008,627	998,133
備件及易耗品	16,798	220,098
	1,676,943	1,974,150

確認為成本及費用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已使用及銷售的存貨的賬面值		
— 材料成本	15,057,234	12,838,003
— 商品分銷直接成本	4,067,599	4,167,579
撥回存貨減值損失	(3,668)	(18,186)
存貨減值損失	64,267	56,174
	19,185,432	17,043,570

2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264,802	363,350
應收賬款	19,610,315	20,287,259
	19,875,117	20,650,609
減：信用損失準備	(1,666,866)	(1,557,784)
	18,208,251	19,092,825

(a) 於2020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中包括人民幣8,040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9,286百萬元)的應收中國電信集團、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中國電信集團之聯營公司款項。應收中國電信集團、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中國電信集團之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續)

(b)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扣除信用損失準備)基於信貸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即期	852,540	844,908
1年以內	14,743,770	15,413,416
超過1年但少於2年	2,016,517	2,038,087
超過2年但少於3年	430,743	454,502
超過3年	164,681	341,912
	18,208,251	19,092,825

(c)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信用損失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信用損失以撥備賬記錄，惟倘本集團相信收回該賬款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在此情況下，信用損失直接從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中撇銷(見附註2(ii))。

應收賬款減值評估詳情見附註42(a)。

28. 合同資產，淨額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電信基建服務	16,499,707	14,540,160
業務流程外判服務	983,032	671,738
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	2,523,856	2,201,628
	20,006,595	17,413,526
減：信用損失準備	(220,019)	(259,997)
	19,786,576	17,153,529

合同資產是本集團於報告日因提供施工、設計及其他服務而應收的未開票款項，因本集團未來履約行為尚未達到特定的里程碑而該收款權利受條件限制。當取得該權利變為無條件時，合同資產轉入應收賬款。本集團通常在一年以內將合同資產轉入應收賬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預付職工款項	37,302	97,340
應收中國電信集團、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中國電信集團之聯營公司款項	1,875,707	1,960,684
與工程施工及設備採購相關的預付款項	3,561,181	2,665,403
預付賬款及押金	1,526,301	1,399,747
其他	2,617,781	2,648,594
	9,618,272	8,771,768

應收中國電信集團、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中國電信集團之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	2,076,531	703,420
結構性存款	1,022,103	3,864,404
權益工具	64,567	818,268
	3,163,201	5,386,092
列示為：		
流動資產	3,098,634	4,567,824
非流動資產	64,567	818,268
	3,163,201	5,386,092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理財產品和結構性存款均由中國境內的銀行發行，其可變回報與外幣匯率、浮動利率或目標資產業績情況相關。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內的到期日時有權取回理財產品及結構性存款。

31. 受限制存款

受限制存款包括為獲取銀行承兌匯票額度的保證存款、作為工程保證金的質押現金及三個月以上到期的定期存款。受限制存款的賬面利率為市場利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及現金	16,961,389	16,276,210
存放於中國電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中國電信財務公司」)的存款	4,001,266	2,147,014
存放於銀行的初始期限在三個月以內的定期存款	45,835	797,5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008,490	19,220,764

銀行存款的賬面利率為市場利率。

人民幣是不可以自由兌換的貨幣，將人民幣款項匯出中國境外受中國政府的外匯限制。

33. 計息貸款

本集團的短期貸款包括：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貸款		
來自於中國電信集團的貸款		
— 無抵押	13,280	13,280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10,000	-
美元貸款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546,656	350,903
其他貸款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134,465	147,051
	704,401	511,23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計息貸款(續)

本集團短期貸款的年利率如下：

	2020	2019
人民幣貸款		
來自於中國電信集團的貸款		
— 無抵押	2.39%	2.39%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4.35%	N/A
美元貸款		
銀行貸款		
— 無抵押(固定利率)	N/A	3.43%-4.90%
— 無抵押(浮動利率)	倫敦銀行 同業拆借利率 (「Libor」) +1.00%-1.35%	Libor +1.00%-1.70%
其他貸款		
銀行貸款		
— 無抵押(固定利率)	2.80%-10.33%	2.91%-10.63%
— 無抵押(浮動利率)	N/A	巴基斯坦銀行 同業拆借利率 +1.00%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就任何銀行貸款受到財務條款約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包括：

	2020	2019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30,987,698	28,773,659
應付票據	2,376,088	1,900,960
	33,363,786	30,674,619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	2019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30,759,309	28,596,463
超過1年但少於2年	1,769,256	1,363,485
超過2年但少於3年	428,587	433,210
3年以上	406,634	281,461
	33,363,786	30,674,619

於2020年12月31日，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已包括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中國電信集團之聯營公司款項人民幣1,187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1,447百萬元)。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中國電信集團之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期於一年內支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租賃負債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1年以內	400,627	343,281
1至2年	267,119	241,228
2至5年	382,229	282,353
5年以上	119,314	166,591
	1,169,289	1,033,453
減：列示於流動負債於12個月內結算的金額	400,627	343,281
列示於非流動負債下於12個月後結算的金額	768,662	690,172

租賃負債使用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權平均值為3.6% (2019年：3.6%)。

36. 合同負債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電信基建服務	8,124,136	7,286,501
其他服務	2,853,509	2,800,601
	10,977,645	10,087,102

本集團在履行履約義務之前收取的預付款項，確認為合同負債，直至相關合同確認的經營收入超過預付款金額為止。

下表列示了確認收入中與結轉合同負債相關的金額。

	電信基建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服務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同負債年初餘額於本年確認的收入	7,105,557	2,755,007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同負債年初餘額於本年確認的收入	6,745,270	1,757,64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應付工資及福利	1,586,944	1,561,988
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中國電信集團之聯營公司款項(註(i))	451,174	467,791
預收租賃賬款	44,541	42,274
應付所得稅以外的其他稅項	764,731	591,905
應付中國電信集團的特別股息和利潤分配(註(ii))	29,300	29,300
應付股息	11,601	15,896
與物業、廠房及設備建造和購置相關的應付款項	588,852	20,384
其他(註(iii))	6,022,629	6,000,697
	9,499,772	8,730,235

註：

- (i) 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中國電信集團之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期於一年內支付。
- (ii) 應付中國電信集團的特別股息和利潤分配

按本公司2006年11月27日的售股章程的披露，根據中國財政部所頒佈的《企業公司制改建有關國有資本管理與財務處理的暫行規定》及於2006年11月1日通過的決議，董事建議及本公司股東同意分派本集團自2006年4月1日至2006年8月29日(公司成立日的前一天)止期間的可供分配利潤。於同一決議，董事建議及本公司股東同意分派本集團自2006年8月30日(公司成立日)至於聯交所上市日的前一天(即2006年12月7日)止期間的可供分配利潤(合稱「2006年特別股息」)。

根據於2007年4月17日董事會通過的決議，董事決議向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派2006年特別股息合共人民幣535百萬元，其中人民幣117百萬元於子公司層面直接分派。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向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支付特別股息人民幣533百萬元。

按本公司2007年6月20日的通函的披露，與中國國務院辦公廳發出的《國務院辦公廳轉發國資委關於進一步規範國有企業改制工作實施意見的通知》所載原則一致，由2007年2月1日起至2007年8月31日止目標業務的淨資產變動以現金方式分派給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共人民幣197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分派給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共人民幣170百萬元。

- (iii) 其他主要由代中國電信集團採購產生的應付購貨款，應付分包商押金及保證金等構成。

38.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主要指政府補助金產生的遞延收益以及辭退福利。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股本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註冊，已發行及實收股本：		
4,534,598,160股(於2019年12月31日： 4,534,598,160股)內資股，每股人民幣1.00元	4,534,598	4,534,598
2,391,420,240股(於2019年12月31日： 2,391,420,240股)H股，每股人民幣1.00元	2,391,420	2,391,420
	6,926,018	6,926,018
	2020 千股	2019 千股
於1月1日及12月31日	6,926,018	6,926,018

所有股東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且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按照每持有一股股份獲得一票的比例參與投票。所有普通股在分攤本公司剩餘資產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a)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通過加強其電信營運行業提供綜合電信專門服務的領導地位和達到規模經濟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能力，並持續為股東和其他權益持有人帶來回報。

本集團積極並定期審查其資本架構，在提高借貸水準以提升股東回報與良好的資本狀況帶來的好處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並因應經濟環境可能出現的變化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本集團的策略是將債務資本比維持在合理水準，通過使用債務資本比監控其資本架構。債務資本比按照年末付息債除以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與年末付息債之和計算。本集團定義總債務為短期計息貸款和長期計息貸款。集團旨在將債務資本比維持在合理水準。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債務資本率為1.9%(2019年：1.5%)。為確保實現目標水準，本集團通過採用股息分配、發行新股、股本回購、增加貸款及處置資產的方法以降低債務資本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僱員福利計劃

據中國勞動法的法規規定，本集團為其僱員參加了市政府和省政府制定的不同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按僱員工資、獎金和若干津貼的14%至19% (2019年：14%至20%) 的比例繳納退休金計劃供款，而中國政府決定減免特定期間內部分此類退休金計劃供款，以幫助企業渡過新冠肺炎疫情並穩定就業。

除上述退休金供款責任外，本集團沒有其他重大與該退休計劃相關的任何其他費用的責任。

41. 承擔及或有負債

(a) 資本承擔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購入及建設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資本承擔如下：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執行	41,270	543,676

(b) 或有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沒有重大或有負債或提供財務擔保。

4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本集團所承擔的信貸、利率、流動性及貨幣風險來自本集團的日常業務。本集團也承擔了對其他企業的股權投資所帶來的股權價格風險。

本集團對這些風險的承擔以及為管理這些風險所採用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和慣常做法載列如下。

(a) 信貸風險和減值評估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管理層已備有一套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所承受的信貸風險。本集團一般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中國電信集團和中國移動集團。由於本集團的主要客戶於2020年12月31日佔有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的總額的56% (2019年：60%)，本集團有一定的集中信貸風險。由於這些客戶為電信行業的大型國有企業，本集團不存在重大信貸風險。

因為本集團的存款銀行及信貸銀行主要是擁有較高信用評級的四大國有銀行，因此受限制存款的信貸風險較低。

因為本集團的理財產品及結構性存款的交易對手方均為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因此理財產品及結構性存款的信貸風險較低。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存款、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合同資產、其他應收款和長期應收款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賬面金額減去減值準備後的金額相當於本集團所面臨與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相關的最大信貸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a) 信貸風險和減值評估(續)**

本集團對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確認預期信用損失撥備。預期信用損失金額於各報告期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的變動。本集團使用簡化處理方法，通過使用減值矩陣評估應收賬款預期信用損失。該評估是根據集團的歷史信用損失經驗進行的，並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一般經濟形勢和報告日的當前狀況及對未來狀況的預測進行調整。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

本集團對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易方法即確認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已根據類似的信用風險特徵分為適當的組合來計量其預期信用損失。

合同資產與未開票收入相關，對於同一類型的合同來說與應收賬款具有實質相同的風險特徵。因此本集團認為應收賬款的預期損失率可以作為合同資產預期損失率的合理近似值。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合同資產的信用損失準備並不重大。

下表列示了應收賬款整個存續期的減值矩陣評估的信用風險敞口信息。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人民幣861百萬元的餘額重大的應收賬款單獨進行減值評定(2019年：人民幣1,089百萬元)。此外，於2020年12月31日，應收電信運營商款項中賬齡4年以上的餘額人民幣228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248百萬元)及應收非電信運營商款項中賬齡3年以上的餘額人民幣405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319百萬元)已按照100%比例計提了損失準備。

	2020			2019		
	預期損失率	賬面總額 人民幣千元	損失準備 人民幣千元	預期損失率	賬面總額 人民幣千元	損失準備 人民幣千元
電信運營商						
1年以內	0.2%	9,770,960	(19,542)	0.3%	10,823,868	(32,472)
超過1年但少於2年	1.7%	1,240,785	(21,093)	2%	1,493,459	(29,869)
超過2年但少於3年	21%	384,204	(80,683)	20%	394,278	(78,856)
超過3年但少於4年	60%	155,452	(93,271)	50%	137,940	(68,970)
		11,551,401	(214,589)		12,849,545	(210,167)
非電信運營商						
1年以內	0.5%	5,513,595	(27,568)	1%	5,059,355	(50,594)
超過1年但少於2年	6.8%	837,150	(56,926)	10%	568,218	(56,822)
超過2年但少於3年	49%	214,267	(104,991)	20%	153,963	(30,793)
		6,565,012	(189,485)		5,781,536	(138,209)

預期損失率是基於過去1到4年的實際損失經驗確定。本集團對這些利率進行調整，以反映所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預計存續期內經濟狀況的看法之間的差異。本集團已恰當考慮新冠肺炎疫情引發的不確定性以及持續的疫情影響可能導致信用違約率上升的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a) 信貸風險和減值評估(續)***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續)*

下表概述了按照簡易方法確認的應收賬款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變動。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1,414,533
與2019年1月1日已確認的金融資產相關的變動	
— 已確認減值損失	160,450
— 已撥回之減值損失	(188,527)
— 已撤銷不可收回款額	(16,326)
與本年新確認的金融資產相關的變動	187,654
於2019年12月31日	1,557,784
與2020年1月1日已確認的金融資產相關的變動	
— 已確認減值損失	304,668
— 已撥回之減值損失	(285,121)
— 已撤銷不可收回款額	(39,457)
與本年新確認的金融資產相關的變動	128,992
於2020年12月31日	1,666,866

本集團於有信息表明債務人存在財務困難且無收回的現實可能性時沖銷應收賬款，如債務人已被清算或已進入破產程序。

(b)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固定利率的短期負債及長期負債，以及由此產生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通過持有高比例的一年內到期固定利率貸款以控制公允價值利率風險。詳細的計息貸款利率已於附註33中披露。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還包括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浮動利率的理財產品及結構性存款以及短期借款。本集團通過緊密監察市場利率的水平以管理此利率風險。

主要基準利率目前正在全球範圍內進行根本性改革，包括使用近似無風險基準利率替代部分銀行間同業拆借利率。如附註33所示，本集團部分計息貸款使用的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將受利率基準改革的影響。本集團將密切關注新利率基準的過渡。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由於到期日較短，上述浮動利率的理財產品及結構性存款以及短期借款的利率波動並不重大，故未表述敏感性分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c)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內的單獨營運個體負責各自的現金管理，包括就剩餘的現金進行短期投資和貸款集資以應付現金需求，但當借貸的金額超過事前釐定的授權金額則需經本公司的董事會批准。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管當期和預測流動資金的要求及符合借貸條款，以確保足夠的現金儲備和來自各大財務機構充足的承諾信貸以應付短期和長期的流動資金要求。

下表將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組別詳細劃分。下表顯示本集團可能在最早的日期被要求支付的未經折現之金融負債和租賃負債現金流量(包括按照合同利率或，如浮動，則根據報告期間結算日的利率計算的利息)。

	2020年12月31日					
	賬面金額	合約非貼現	1年以內或	1年以上	2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總額	在要求時償還	2年以內	5年以內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短期計息貸款(附註33)	704,401	709,818	709,818	-	-	-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附註34)	33,363,786	33,363,786	33,363,786	-	-	-
租賃負債(附註35)	1,169,289	1,255,781	415,050	286,698	408,586	145,447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附註37)	9,499,772	9,499,772	9,499,772	-	-	-
	44,737,248	44,829,157	43,988,426	286,698	408,586	145,447

	2019年12月31日					
	賬面金額	合約非貼現	1年以內或	1年以上	2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總額	在要求時償還	2年以內	5年以內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短期計息貸款(附註33)	511,234	517,090	517,090	-	-	-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附註34)	30,674,619	30,674,619	30,674,619	-	-	-
租賃負債(附註35)	1,033,453	1,113,951	355,639	258,117	309,022	191,173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附註37)	8,730,235	8,730,235	8,730,235	-	-	-
	40,949,541	41,035,895	40,277,583	258,117	309,022	191,17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d) 貨幣風險

外幣匯率風險因金融工具是由以集團各子公司各自的非功能貨幣計量的金融工具產生的。本集團的外幣匯兌風險主要源自原幣為美元、港幣、尼日利亞奈拉、沙特阿拉伯裡亞爾和埃塞俄比亞比爾的銀行存款和貸款。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96.1%(2019年：95.8%)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3.3%(2019年：2.6%)的短期貸款及長期貸款以人民幣計值。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所承受來自以有關公司按功能貨幣以外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貨幣風險。該外幣風險於年結日的即期利率兌換人民幣列示。

表露於外幣風險

	表露於外幣風險(以人民幣列示)					
	2020年12月31日					
	美元 千元	港幣 千元	尼日利亞 奈拉 千元	沙特阿拉伯 裡亞爾 千元	埃塞俄比亞 比爾 千元	其他 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2,435	79,485	58,642	38,029	172	217,610
應收賬款	175,552	85,627	13,527	87,327	5,431	204,208
合同資產	315,817	83,553	179	141,334	22,619	250,976
應付賬款	(68,670)	(344,931)	(19,122)	(44,605)	(7,955)	(222,826)
短期計息貸款	(546,656)	-	-	-	-	(134,465)
整體表露淨值	308,478	(96,266)	53,226	222,085	20,267	315,503

	表露於外幣風險(以人民幣列示)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千元	港幣 千元	尼日利亞 奈拉 千元	沙特阿拉伯 裡亞爾 千元	埃塞俄比亞 比爾 千元	其他 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4,002	48,986	91,400	41,894	1,123	191,462
應收賬款	335,471	95,152	6,791	190,057	8,218	216,451
合同資產	222,146	8,809	72	24,563	42,798	226,832
應付賬款	(189,945)	(360,260)	(25,288)	(58,355)	(24,554)	(189,536)
短期計息貸款	(350,903)	-	-	-	-	(147,051)
整體表露淨值	450,771	(207,313)	72,975	198,159	27,585	298,15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d) 貨幣風險(續)

表露於外幣風險(續)

年內所應用的主要外幣匯率如下：

	平均匯率		即期匯率	
	2020	2019	2020	2019
美元	6.75	6.92	6.52	6.98
港幣	0.87	0.89	0.84	0.90
尼日利亞奈拉	0.02	0.02	0.02	0.02
沙特阿拉伯裡亞爾	1.80	1.84	1.74	1.86
埃塞俄比亞比爾	0.20	0.23	0.17	0.22

敏感性分析

下表是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量保持不變，當外匯兌換率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的變動對本集團的敞口有重大改變而導致本集團的稅後利潤(及留存收益)及合併權益其他組成部分的同步變化。

	2020			2019		
	匯率的增加／(減少)	對稅後利潤及留存收益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合併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匯率的增加／(減少)	對稅後利潤及留存收益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合併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美元	5%	11,568	—	5%	16,904	—
	(5)%	(11,568)	—	(5)%	(16,904)	—
港幣	5%	(3,610)	—	5%	(7,774)	—
	(5)%	3,610	—	(5)%	7,774	—
尼日利亞奈拉	5%	1,996	—	5%	2,737	—
	(5)%	(1,996)	—	(5)%	(2,737)	—
沙特阿拉伯裡亞爾	5%	8,328	—	5%	7,431	—
	(5)%	(8,328)	—	(5)%	(7,431)	—
埃塞俄比亞比爾	5%	760	—	5%	1,034	—
	(5)%	(760)	—	(5)%	(1,034)	—

上表的分析結果代表本集團各公司按其功能性貨幣計量的稅後利潤其他組成部分按照報告期間結算日匯率換算為人民幣的同步影響合計。

敏感性分析假設外幣匯率的變動應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持有面臨外幣風險的金融資產。此分析不考慮因換算中國大陸以外子公司的財務報表為本集團列報貨幣所產生的差異。2019年的分析同樣基於該假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e) 價格風險**

本集團須承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工具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的股權投資的股權價格變動產生的風險。除了非上市股權投資外，其他所有皆為上市投資。

本集團的上市投資於上海聯交所及深圳聯交所掛牌。挑選上市投資組合是基於長遠發展潛力所挑選並根據預期表現定期進行監測。

因為本集團的理財產品及結構性存款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理財產品及結構性存款的價格風險較低。

假設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就相關股票價格(上市投資)，如適用，估計權益價格增加/(減少)5%(2019年：5%)，將導致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合併權益其他組成部分增加/(減少)如下：

	2020		2019	
	股權價格的 增加/(減少)	對合併權益 的其他組成 部分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股權價格的 增加/(減少)	對合併權益 的其他組成 部分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相關股權價格風險的變量的變動：				
增加	5%	163,294	5%	153,016
減少	(5%)	(163,294)	(5%)	(153,016)

此敏感性分析是假設股權價格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發生變動，並應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持有面臨股權價格風險的金融資產，而導致本集團合併權益其他組成部分的同步變動。

(f) 公允價值**(i) 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若干金融工具於每個報告期間結算日以公允價值計量。

	2020			
	第1級別 人民幣千元	第2級別 人民幣千元	第3級別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註(ii))	45,796	—	4,316,673	4,362,46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及結構性存款(註(iii))	—	—	3,098,634	3,098,634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權益工具(註(iii))	—	—	64,567	64,56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f) 公允價值(續)

(i) 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續)

	2019			
	第1級別 人民幣千元	第2級別 人民幣千元	第3級別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註(ii))	47,339	–	4,040,865	4,088,20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及結構性存款(註(ii))	–	–	4,567,824	4,567,824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權益工具(註(iv))	–	–	818,268	818,268

註：

- (i) 本集團的某一被投資實體於2018年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根據合同約定本集團不得在首次公開發行後立即出售股票。於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引入外部評估師，基於在交易所交易的相同但非限售的股票的公告報價，並調整以反映受限的影響，來確定在限售期內的上市股權證券的公允價值。流動性折扣率的增加會導致權益工具公允價值的下降，反之亦然，折扣率為9.90%(2019：11.50%)。於2020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折扣率增加5%會導致權益工具賬面價值下降人民幣24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26百萬元)。
- (ii) 本集團於每一個報告期末通過預測理財產品及結構性存款的折現現金流量釐定其公允價值。對未來現金流的預測基於預期收益，並按照反映對手方信用風險的折現率進行折現。
- (iii) 被投資實體為非公眾利益實體。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引入外部評估師，基於折現現金流量來確定該被投資實體的公允價值。未來現金流量根據長期收入增長率估算，並考慮了管理層對市場情況的經驗及了解。
- (iv) 某一被投資實體是中國電信財務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引入外部評估師，基於可比公司的市盈率 and 流動性折扣率來確定中國電信財務公司的公允價值。於2020年10月，中國電信財務公司通過決議，宣佈本集團擁有契約權利任命6名董事會成員之中的1名董事。因此，本集團認為可以對中國電信財務公司施加重大影響，將對中國電信財務公司之投資轉入於聯營公司權益核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f) 公允價值(續)

(ii) 第3級別公允價值計量調節表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及 結構性存款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權益工具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4,040,865	4,567,824	818,268
購入	-	10,978,985	-
處置	-	(12,637,767)	-
轉入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	(772,708)
利得			
- 於損益	-	189,592	19,007
- 於其他綜合收益	275,808	-	-
於2020年12月31日	4,316,673	3,098,634	64,567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及 結構性存款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權益工具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3,694,869	5,046,898	-
購入	-	9,950,000	64,430
從已付金額中轉出	-	-	750,000
處置	-	(10,450,000)	-
利得			
- 於損益	-	20,926	3,838
- 於其他綜合收益	345,996	-	-
於2019年12月31日	4,040,865	4,567,824	818,268

(iii) 不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攤餘成本計量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賬面價值無重大差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在釐定部分資產和負債的賬面金額時，本集團就不確定的未來事件對於報告期間結算日該等資產和負債的影響作出了假設。這些估計涉及對現金流量風險調整或貼現率、未來薪金變動和影響其他成本的未來價格變動的假設。本集團根據過去的經驗和對未來事件的預計作出估計和假設，並定期審閱。除對未來事件的假設和估計外，本集團採用會計政策時還有需要作出判斷。除附註20所披露事項外，其他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已匯總列示如下：

(a) 施工業務收入確認

如附註2(q)所述，施工業務的收入於一段時間內確認。未完成施工項目的收入確認依靠對履約進度的估計，履約進度的估計基於產出法。實際產出可能高於或低於報告期末做出的預測，而有關差異將對當時的記錄作出調整並影響未來年度的收入。

(b) 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餘額重大的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單獨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此外，本集團使用減值矩陣，通過將具有類似損失模式的債務人分組來計算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減值矩陣基於本集團的歷史損失率並考慮無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的合理及可支持的前瞻性信息確定。歷史損失率和前瞻性信息的變化於每一報告期末進行重新評估。本集團已恰當考慮新冠肺炎疫情引發的不確定性以及持續的疫情影響可能導致信用違約率上升的風險。預期信用損失及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分別披露於附註42(a)、附註27和附註28。

(c)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需要對因會計及稅務處理不同所造成的臨時性差異進行評估。這些臨時性差異使得遞延稅項資產亦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列示。遞延稅項資產於沖銷臨時性差異時、通過使用預計將實際實行的稅率計量。如將在未來實現的可能性不高，則不對遞延稅項資產予以確認。此估值需要就未來應納稅所得做出判斷。所以，此項資產的確認涉及管理層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特定法人單位的未來財務表現、所在國稅法的特殊要求和結算的可能性等做出主觀判斷。但是，該項資產的實際金額可能與計提金額不同，一旦發生這種情況，本集團則須於下一年做出調整，可能對本集團的損益造成實質性影響。

(d)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部分權益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通過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的估值技術確定。確定估值技術及相關的輸入值時需要作出判斷和估計。與這些因素相關的假設的變化可能會影響這些工具已報告的公允價值。詳細披露見附註42(f)。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關聯方

本集團為中國電信集團的成員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有重大的交易和業務關係。除以上已於本合併財務報表中披露的交易及餘額外，本集團有以下關聯交易：

(a) 與中國電信集團的交易

由於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的關係，我們交易的條款有可能與和無關聯的企業進行的交易條款有所不同。

與中國電信集團在正常營運中進行的主要交易如下：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電信基建服務收入(註(i))	17,667,912	16,386,268
IT應用服務收入(註(ii))	3,052,386	3,094,988
末梢電信服務收入(註(iii))	14,887,858	14,758,217
後勤服務收入(註(iv))	3,421,884	3,567,633
物資採購服務收入(註(v))	2,608,574	2,697,304
物業租賃服務收入(註(vi))	138,167	128,729
管理費收入(註(vii))	382,224	370,324
物業租賃服務開支(註(viii))	158,206	202,655
IT應用服務開支(註(ix))	147,786	153,874
後勤服務開支(註(x))	877,889	736,005
物資採購服務開支(註(xi))	1,027,061	1,121,107
利息費用(註(xii))	19,457	17,847
於中國電信財務公司的淨存款(註(xiii))	1,854,252	2,147,014
存放於中國電信財務公司存款的利息收入(註(xiv))	8,086	3,020

註：

- (i) 指本集團為中國電信集團提供的電信基建之設計、施工及監理服務。
- (ii) 指本集團為中國電信集團提供的電信網絡支撐服務、軟件硬件開發以及其他科技相關服務。
- (iii) 指本集團為中國電信集團提供的配套電信服務如網絡設備維護(包括管綫維護、機房維護及基站維護)、經營分銷管道、固網及無線增值服務、互聯網內容及信息服務等。
- (iv) 指本集團為中國電信集團提供的設施管理服務、廣告服務、會議服務、特約維修及設備租賃等服務。
- (v) 指本集團為中國電信集團提供的物資採購服務、倉儲、運輸及安裝服務。
- (vi) 指本集團為中國電信集團提供的物業租賃服務。
- (vii) 指本集團為中國電信集團提供的總部管理職能服務(「集中服務」)。
- (viii) 指本集團已付及應付中國電信集團的業務場地短期租賃費用。
- (ix) 指本集團已付及應付中國電信集團的基礎電信服務、增值服務及信息應用服務費用。
- (x) 指本集團已付及應付中國電信集團的物流、人才、文化、教育、衛生和其他後勤服務費用。
- (xi) 指本集團已付及應付中國電信集團的物資採購服務、倉儲、運輸及安裝服務等的費用。
- (xii) 指本集團從中國電信集團取得貸款及確認租賃負債已付及應付中國電信集團的利息。
- (xiii) 指本集團於中國電信財務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務下的淨存款。
- (xiv) 指本集團從中國電信財務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務中取得的利息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關聯方(續)**(a) 與中國電信集團的交易(續)**

包含在有關餘額內的應收／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項列示如下：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01,266	2,147,014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7,674,270	8,863,454
合同資產，淨額	9,271,716	8,760,826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635,041	759,769
應收中國電信集團款項總額	21,582,293	20,531,063
計息貸款	13,280	13,280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357,364	608,905
一年內到期的租賃負債	143,450	123,506
合同負債	577,932	550,012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422,434	409,680
租賃負債	364,787	314,655
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項總額	1,879,247	2,020,038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確認為應收中國電信集團款項計提的信用損失為人民幣391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349百萬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新增確認與中國電信集團新增租賃合同相關的使用權資產人民幣250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226百萬元)。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中國電信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資產的收購和建設資金的資本承擔如下所示：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執行	-	459,437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關聯方交易是在正常營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而且就本公司股東而言有關交易條款合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關聯方(續)**(a) 與中國電信集團的交易(續)**

根據重組安排，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簽訂了多份於2006年11月16日生效的協議，該等協定取替了現行由原有業務與中國電信集團簽訂的協定，如註(i)，(ii)及(iii)。此外，本公司並與中國電信集團簽訂了一份有關行政管理的新協議刊載於註(iv)內。於2007年在本公司收購目標業務後，上述協定已根據2008補充協定續展上述協定至2010年12月31日。於2009年10月29日在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簽訂了物資採購服務框架協定刊載於註(v)內。於2010年11月9日，上述協定已根據2010年補充協議續展至2012年12月31日。於2011年11月14日，本公司宣佈建議上調截至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物資採購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本公司付中國電信集團的服務收費年度上限分別至人民幣2,100百萬元及人民幣2,600百萬元。於2012年9月20日，本公司宣佈建議上調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後勤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本公司應收中國電信集團的服務收費及本公司應付中國電信集團的服務收費之年度上限分別至人民幣2,300百萬元及人民幣600百萬元，以及物資採購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本公司應收中國電信集團服務收費之年度上限至人民幣4,400百萬元，並訂立補充協議，將各協議的期限延長至2016年12月31日並上調部分框架協議的年度上限。於2015年9月29日，本公司宣佈建議上調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工程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本公司應收中國電信集團的服務收費之年度上限至人民幣24,000百萬元，以及後勤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本公司應付中國電信集團的服務收費之年度上限至人民幣800百萬元，並訂立協議「2015年協議」，並將各協議的期限延長至2018年12月31日並上調部分框架協議的年度上限。於2018年9月28日，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簽訂補充協議將2015年協議續展三年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關聯方(續)**(a) 與中國電信集團的交易(續)**

根據該等協議，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i)工程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本公司應收中國電信集團的服務收費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3,000百萬元；(ii)末梢電信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本公司應收中國電信集團的服務收費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4,000百萬元；(iii)後勤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本公司應收中國電信集團的服務收費及本公司應付中國電信集團的服務收費之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4,000百萬元及人民幣2,000百萬元；(iv) IT應用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本公司應收中國電信集團的服務收費及本公司應付中國電信集團的服務收費之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4,300百萬元及人民幣500百萬元；(v)集中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本公司應收中國電信集團的服務收費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50百萬元；(vi)物業租賃框架協議項下本公司應收中國電信集團的服務收費及本公司應付中國電信集團的服務收費之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240百萬元及人民幣300百萬元；(vii)物資採購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本公司應收中國電信集團的服務收費及本公司應付中國電信集團的服務收費之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6,500百萬元及人民幣5,200百萬元。將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的主要協議條款概述如下：

- (i) 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就向中國電信集團提供電信基建的建設、設計和監督及管理服務簽訂協定。另外，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簽訂信息科技服務協定，向中國電信提供電信網絡支撐服務、軟件硬件開發及其他科技相關服務。有關服務的價格參照以招標取得的市場價格。
- (ii) 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互相簽訂了設施租賃協定。根據協定，本集團與中國電信互相租用部分場地及其他設施。租金乃參照市場價格確定，並參考由地方物價局制定的金額。
- (iii) 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為設施管理、廣告、會議、物流、文化、教育、衛生及其他社區服務簽訂提供經營支援服務協定。另外，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簽訂配套電信服務協定。提供予中國電信集團的配套電信服務包括電信器材及設施的維修和保養以及若干客戶服務。根據這些協定，本集團及中國電信將按照下列的定價政策互相提供或接受這些服務：
 - 市場價。在具體釐定市場價時，本集團主要考慮以下因素：(i)服務成本；(ii)市場中其他服務提供者向中國電信集團提供相同或類似服務的價格；(iii)本集團過往向中國電信集團及獨立第三方提供相同或類似服務的價格；
 - 如沒有或無法確定市場價，則按協議價定價。本款所稱協議價是指按照合理成本加銷售環節稅金和合理利潤而確定的價格。「合理成本」指雙方經過協商所確定的成本，而「合理利潤」指雙方經一般商業磋商，經考慮歷史價格、交易規模、有關行業的平均利潤率、供求、勞工成本、當地物價以及經濟發展水平等因素後確定的利潤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關聯方(續)**(a) 與中國電信集團的交易(續)**

- (iv) 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簽訂了一份協定。根據協定，本集團作為總機構管理各省份、直轄市及自治區的電信支撐業務資產，包括寧夏、西藏及重組及收購目標業務後由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保留的任何資產。本集團為提供集中服務所產生的總管理費用根據各有關單位的淨資產比例由本集團及中國電信集團分配。
- (v) 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簽訂物資採購服務框架協定，為其提供電信與非電信物資採購，物資採購仲介服務，電信物資銷售，投標管理，技術規格檢查，倉儲、運輸及安裝等服務。根據協定，本集團依以下條款收取中國電信上述服務費：
- 最高收取合同價值的1%為採購進口電信物資的服務費；
 - 最高收取合同價值的3%為採購本地電信和非電信物資和材料的服務費；
 - 市場價。在具體釐定市場價時，本集團主要考慮以下因素：(i)服務成本；(ii)市場中其他服務提供者向中國電信集團或本集團提供相同或類似服務的價格；(iii)本集團過往向中國電信集團及獨立第三方提供相同或類似服務的價格，或本集團過往自中國電信集團及獨立第三方獲取相同或類似服務的價格；
 - 如沒有或無法確定市場價，則按協議價定價。本款所稱協議價是指按照合理成本加銷售環節稅金和合理利潤而確定的價格。「合理成本」指雙方經過協商所確定的成本，而「合理利潤」指雙方經一般商業磋商，經考慮歷史價格、交易規模、有關行業的平均利潤率、供求、勞工成本、當地物價以及經濟發展水平等因素後確定的利潤率。

於2019年2月1日，本集團與中國電信財務公司訂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中國電信財務公司同意向本集團提供金融服務，包括存款服務、貸款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

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電信財務公司向本集團提供的存款服務下每日最高存款餘額(包括應計利息)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80億元。

中國電信財務公司向本集團提供金融服務的條款，為等於或優於本集團主要合作商業銀行向本集團提供同期限同種類金融服務的條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關聯方(續)

(b) 與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中國電信集團之聯營公司的交易

本集團與本集團或中國電信集團施加重大影響的聯營公司發生關聯方交易。本集團與上述聯營公司之間的關聯交易列示如下：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電信基建服務收入(註(i))	3,863,108	3,247,327
IT應用服務收入(註(ii))	165,374	83,571
末梢電信服務收入(註(iii))	1,635,027	1,531,402
後勤服務收入(註(iv))	94,883	73,501
物資採購服務收入(註(v))	286,980	171,621
物業租賃服務收入(註(vi))	2,886	3,966
物業租賃服務開支(註(vii))	36,323	3,289
IT應用服務開支(註(viii))	112,801	124,724
後勤服務開支(註(ix))	1,993,509	1,727,336
物資採購服務開支(註(x))	14,993	42,221
利息費用(註(xi))	16	5

註：

- (i) 指本集團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中國電信集團之聯營公司提供的電信基建之設計、施工及監理服務。
- (ii) 指本集團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中國電信集團之聯營公司提供的電信網絡支撐服務、軟件硬件開發以及其他科技相關服務。
- (iii) 指本集團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中國電信集團之聯營公司提供的配套電信服務如網絡設備維護(包括管綫維護、機房維護及基站維護)、經營分銷管道、固網及無線增值服務、互聯網內容及信息服務等。
- (iv) 指本集團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中國電信集團之聯營公司提供的設施管理服務、廣告服務、會議服務、特約維修及設備租賃等服務。
- (v) 指本集團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中國電信集團之聯營公司提供的物資採購服務、倉儲、運輸及安裝服務。
- (vi) 指本集團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中國電信集團之聯營公司提供的物業租賃服務。
- (vii) 指本集團已付及應付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中國電信集團之聯營公司的業務場地短期租賃費用。
- (viii) 指本集團已付及應付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中國電信集團之聯營公司的基礎電信服務、增值服務及信息應用服務費用。
- (ix) 指本集團已付及應付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中國電信集團之聯營公司的物流、人才、文化、教育、衛生和其他後勤服務費用。
- (x) 指本集團已付及應付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中國電信集團之聯營公司的物資採購服務、倉儲、運輸及安裝服務等的費用。
- (xi) 指本集團從中國電信集團之聯營公司確認租賃負債已付及應付中國電信集團之聯營公司的利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關聯方(續)

(b) 與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中國電信集團之聯營公司的交易(續)

包含在有關餘額內的應收/應付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中國電信集團之聯營公司款項列示如下：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365,759	422,635
合同資產，淨額	274,771	225,008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1,240,666	1,200,915
應收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中國電信集團之聯營公司款項總額	1,881,196	1,848,558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829,503	838,139
一年內到期的租賃負債	604	125
合同負債	737,413	742,458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58,040	87,411
租賃負債	41	113
應付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中國電信集團之聯營公司款項總額	1,625,601	1,668,246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新增確認與中國電信集團之聯營公司新增租賃合同相關的使用權資產人民幣681千元(2019年：人民幣291千元)。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關聯方交易是在正常營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條款是合理的。

(c) 與中國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

本集團是一家與政府相關的企業，並於現時在由與政府相關企業所主導的經濟體系下運作。「與政府相關企業」是指中國透過政府部門、機關、附屬公司和其他機構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企業。

除了與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進行交易外(附註44(a))，本集團與其他與政府相關企業的單項不重大但合計重大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項目：

- 提供及接受服務，包括但不限於電信服務
- 銷售和採購商品、物業和其他資產
- 資產租賃
- 存款及借貸
- 使用公用事業

上述交易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進行，其條款與非政府相關企業的交易條款相似。本集團的電信服務的產品價格是根據政府制定的資費標準(如適用)或透過商業協商釐定的。本集團還為物資及服務採購制定了採購政策及審批程式。這些政策及審批程式並不因交易方是否為與政府相關企業而有所影響。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資料已對關聯方交易提供適當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關聯方(續)**(d) 與主要管理人員的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收取的酬金，包括在附註12披露已支付給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酬金及在附註13披露已支付給部分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如下：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6,905	5,914
退休福利	1,829	2,642
酌定花紅	17,230	16,619
	25,964	25,175

(e)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按照中國法規，本集團為員工參與了各省、自治區、直轄市政府組織安排的各種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按員工薪金、獎金及某些津貼的14%至19%(2019: 14%至20%)不等的比率，向退休計劃供款。參加計劃的員工有權獲得相等於按其退休時薪金的固定比率計算的退休金。除上述每年供款之外，本集團對於這些計劃相關的退休金福利再無其他重大付款責任。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無尚未支付的離退休職工福利計劃供款額。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資料已對關聯方交易提供適當的披露。

(f) 與上市規則中關連交易的適用性

上述附註44(a)所披露的與中國電信集團的關聯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定義的持續關連交易，該交易被上市規則第14A章要求披露並已在年報持續關連交易部分進行披露。

45. 分部報告

本集團主要有一個業務分部，即為信息化和數字化領域提供綜合一體化智慧解決方案，因此並沒有披露其他分部資料。本集團關於主要客戶以及經營地區的其他相關信息參見附註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子公司

於2020年12月31日，主要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收入、資產及負債的若干子公司列示如下：

公司名稱	法律性質	註冊/ 成立地點	本集團持有的 所有權及表決權比例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主要業務
			2020年 12月31日 直接 %	2019年 12月31日 直接 %		
廣東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人民幣2,688百萬元	於廣東省通過子公司提供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浙江省通信服務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人民幣998百萬元	於浙江省通過子公司提供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上海市信產通信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人民幣876百萬元	於上海市通過子公司提供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福建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人民幣281百萬元	於福建省通過子公司提供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湖北省信產通信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人民幣317百萬元	於湖北省通過子公司提供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江蘇省通信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人民幣578百萬元	於江蘇省通過子公司提供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安徽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人民幣420百萬元	於安徽省通過子公司提供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子公司(續)

公司名稱	法律性質	註冊/ 成立地點	本集團持有的 所有權及表決權比例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主要業務
			2020年 12月31日 直接 %	2019年 12月31日 直接 %		
江西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人民幣200百萬元	於江西省通過子公司提供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湖南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人民幣886百萬元	於湖南省通過子公司提供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廣西壯族自治區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人民幣192百萬元	於廣西壯族自治區通過子公司提供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重慶市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人民幣209百萬元	於重慶市通過子公司提供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四川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人民幣798百萬元	於四川省通過子公司提供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貴州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人民幣131百萬元	於貴州省通過子公司提供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雲南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人民幣238百萬元	於雲南省通過子公司提供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子公司(續)

公司名稱	法律性質	註冊/ 成立地點	本集團持有的 所有權及表決權比例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主要業務
			2020年 12月31日 直接 %	2019年 12月31日 直接 %		
陝西省通信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人民幣145百萬元	於陝西省通過子公司提供 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甘肅省通信產業服務 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人民幣129百萬元	於甘肅省通過子公司提供 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青海省通信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人民幣68百萬元	於青海省通過子公司提供 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通信 產業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人民幣195百萬元	於新疆維吾爾自治區通過子 公司提供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中國通信建設集團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人民幣550百萬元	於中國北部省份通過子公司 提供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中國通信服務國際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特別 行政區	100	100	港幣846.87百萬元	於香港特別行政區通過子公司 提供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中數通信息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60.38	60.38	人民幣120百萬元	提供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中通服軟件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60	60	美元25百萬元	提供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子公司(續)

公司名稱	法律性質	註冊/ 成立地點	本集團持有的 所有權及表決權比例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主要業務
			2020年 12月31日 直接 %	2019年 12月31日 直接 %		
寧夏回族自治區通信產業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人民幣106百萬元	於寧夏回族自治區通過子公司 提供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山東省信息產業服務 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人民幣100百萬元	於山東省提供綜合電信支撐 業務
中英海底系統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51	51	人民幣327百萬元	提供海底電纜建設和其他 相關業務
海南省通信產業服務 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人民幣141百萬元	於海南省通過子公司提供 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中通服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人民幣929百萬元	提供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內蒙古自治區通信服務 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人民幣5百萬元	於內蒙古自治區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通服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人民幣500百萬元	資本投資

中英海底系統有限公司、中通服軟件科技有限公司和中數通信息有限公司為本集團擁有非控制性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累計非控制性權益為人民幣469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474百萬元)。上述非控制性權益無論個別或合計均不會對本集團本年度的財政狀況或經營業績構成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7. 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24,168	15,548
在建工程	3,255,278	11,591
其他無形資產	167,285	169,826
於子公司的投資	13,772,534	13,772,534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	786,794	23,60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753,838
其他非流動資產	37,916	-
非流動資產合計	18,043,975	14,746,942
流動資產		
存貨	322	326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179	-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099,138	1,796,998
受限制存款	503,006	50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732	1,251,013
流動資產合計	2,708,377	3,548,337
資產合計	20,752,352	18,295,279
流動負債		
短期貸款	1,147,000	-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29	50
合同負債	481	-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318,239	1,188,969
應付所得稅	4,989	4,386
流動負債合計	2,470,938	1,193,405
流動資產淨額	237,439	2,354,93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8,281,414	17,101,874
非流動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	63,184	-
非流動負債合計	63,184	-
負債合計	2,534,122	1,193,405
權益		
股本	6,926,018	6,926,018
儲備	11,292,212	10,175,856
權益合計	18,218,230	17,101,874
負債及權益合計	20,752,352	18,295,27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7. 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本公司權益變動如下：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39)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法定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6,926,018	4,529,310	1,966,293	1,219,710	2,306,673	16,948,004
本期利潤	-	-	-	-	1,198,314	1,198,314
分配股息(附註14(b))	-	-	-	-	(1,044,444)	(1,044,444)
分配	-	-	-	119,831	(119,831)	-
於2019年12月31日	6,926,018	4,529,310	1,966,293	1,339,541	2,340,712	17,101,874
本期利潤	-	-	-	-	2,214,130	2,214,130
分配股息(附註14(b))	-	-	-	-	(1,097,774)	(1,097,774)
分配	-	-	-	221,413	(221,413)	-
於2020年12月31日	6,926,018	4,529,310	1,966,293	1,560,954	3,235,655	18,218,230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規定，可供本公司股東分配的留存利潤為在計提各項儲備後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定可供分配的金額和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可供分配的金額兩者中的較低者。這些儲備已詳述於合併權益變動表附註。

4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會計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會計準則修訂和新會計準則可能帶來的影響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發出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了以下會計準則修訂和新會計準則。本集團並未於本合併財務報表中採用此等並未對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生效的會計準則修訂和新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及相關修訂 ¹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對概念框架的引用 ²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利率基準的改革－第2階段 ⁴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轉讓或投入 ³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金融負債的流動與非流動劃分 ¹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 第2號的修訂	會計政策的披露 ¹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¹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的收益 ²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的修訂	虧損性合同－履行合同的成本 ²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8-2020 ²

¹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生效日期並未釐定。

⁴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會計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會計準則修訂和新會計準則可能帶來的影響(續)

對於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會計年度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將會帶來的影響，本集團正在評估之中。本集團目前相信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不會對其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49.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之調節

下表詳述本集團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指其現金流量曾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於2020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提取 人民幣千元	融資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匯率換算 人民幣千元	租賃修改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貸款(附註33)	511,234	-	222,114	(28,947)	-	704,401
應付股息(附註37)	45,196	1,110,125	(1,108,278)	(6,142)	-	40,901
租賃負債(附註35)	1,033,453	660,221	(467,840)	-	(56,545)	1,169,289
	1,589,883	1,770,346	(1,354,004)	(35,089)	(56,545)	1,914,591

	於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提取 人民幣千元	融資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匯率換算 人民幣千元	租賃修改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貸款(附註33)	470,925	-	32,342	7,967	-	511,234
應付股息(附註37)	52,132	1,048,599	(1,062,172)	6,637	-	45,196
租賃負債(附註35)	950,908	554,267	(350,303)	-	(121,419)	1,033,453
其他	-	5,000	(5,000)	-	-	-
	1,473,965	1,607,866	(1,385,133)	14,604	(121,419)	1,589,883

50.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在中國境內成立的國有企業—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該公司並沒有編製公開發佈的財務報表。